

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2 學年度家庭教育實施計畫

112.09.13 112-1 家庭教育推動執行小組修正通過

壹、 依據

- 一、 教育部 101 年 10 月 26 日修訂通過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提供家庭教育諮商與輔導辦法。
- 二、 教育部 108 年 5 月 8 日修訂通過之家庭教育法。
- 三、 教育部第三期推展家庭教育中程計畫(111-115 年)。

貳、 目的

- 一、 推廣親職、子職、性別、婚姻、失親、倫理、多元文化、家庭資源與管理等議題之家庭教育，充分提供學生及家長相關資訊，營造多元而幸福的家庭。
- 二、 強化學校教師家庭教育專業知能，促進家庭教育之推動，並提升其對脆弱家庭學生之辨識與輔導能力。
- 三、 結合學校與社區資源，針對具重大違規事件或特殊行為之學生，提供學生及其家長諮商、諮詢與輔導，改善家庭關係及家庭功能。

參、 工作重點

- 一、 成立「家庭教育推動執行小組」
- 二、 提供資源連結
- 三、 融入各科教學
- 四、 辦理家庭教育相關活動
- 五、 提供家庭教育諮商、諮詢、或輔導

肆、 實施對象

本校教師、學生及家長。

伍、 實施時程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陸、 具體作法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時間	實施對象	承辦單位
成立「家庭教育推動執行小組」	1. 校長邀集各處室主任、組長、家長代表、教師代表，成立執行小組，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 2. 負責擬定及推動本校家庭教育實施計畫並納入學校行事曆。	112.09.13	教師及家長	輔導室
提供資源連結	提供家庭教育諮詢電話專線、電子信箱、相關網站連結。	全學年	親、師、生	輔導室

附件一

融入各科教學	將家庭教育融入各科教學，如公民與社會、國文、歷史、家庭教育等。	全學年	各班學生	教務處 家政科
辦理家庭教育 相關活動	高一新生轉銜暨 IEP 會議	112.08.24	國中端老師、高一家長 與導師	輔導室
	國教署校孝道教育競賽宣傳講座	112.10.04	學務處	
	親師座談會暨親職教育講座	112.10.14	家長	
	家庭教育暨性別平等教育講座(週會)	112.01.17	各班學生	
	校園捐血活動	112.12	全校師生	
	全校運動會暨 94 週年校慶	112.12.09	全校師生	
提供家庭教育 諮商、諮詢、或 輔導	已確認重大違規事件或特殊行為的學生， 學校需通知其家長或監護人。	全學年	家長	教官室 學務處
	提供家長家庭教育一般諮詢或輔導，途徑 包括以電話、通訊方式進行、提供相關書 面或視聽資料、家庭訪問。	全學年	家長	學務處 輔導室
	邀請專家學者召開個案會議，提供家長家 庭議題之專業諮詢。	全學年	導師及家長	輔導室
	提供學生及家長家庭議題之諮商服務。	全學年	學生	

柒、 經費：

由「112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推動家庭教育暨親職教育工作實施計畫」及本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捌、 本計畫經家庭教育推動執行小組討論通過，陳 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